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88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告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2023年，公司積極應對發展過程中的多重挑戰，迎難而上，砥礪前行，秉持「以中國內地市場為基礎，以港澳為基地和橋樑，加快向國際市場拓展和覆蓋」戰略，堅持以客戶為中心，釋放創新發展新動能，擁抱數字經濟新藍海，全力推進企業高質量發展。

本人欣然公佈集團2023年的年度業績。

2023年財務業績

2023年，集團總收入為99.87億港元（以下簡稱：元），比上年同期的101.11億元輕微下降約1.2%。

2023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12.31億元（其中包括2023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1,400萬元），比上年同期的11.91億元（其中包括2022年度投資物業重估收益900萬元）上升3.4%。

2023年，每股基本盈利為33.3港仙，比2022年上升3.1%。

董事會建議派發2023年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連同2023年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2023年全年每股股息為25.3港仙，比上年同期上升3.3%。

2023 年回顧

發揮市場領先優勢，全力投身「數碼澳門 3.0」建設

集團附屬公司澳門電訊有限公司（「澳門電訊」）大力發展澳門 5G 市場，截至 2023 年底，5G 用戶已突破 50 萬，市場佔有率約 75%，穩居 5G 市場首位；率先推出 5G 專網服務，拓展 5G 行業應用，攜手澳門科技大學以 5G 智慧校園專網，服務澳門科學一號衛星實驗項目，助力澳門航天事業發展。憑藉該項目，澳門電訊連續第二年成功獲得國家工業和信息化部主辦的第六屆「綻放杯」5G 應用徵集大賽國際邀請賽一等獎及本屆比賽最佳國際化應用獎。

澳門電訊加快數字底座建設步伐，成功實現「光進銅退」目標，於年內將光纖化率提升至 100%，澳門電訊所有互聯網寬帶用戶正式進入全光網時代；透過 5G+ 雲網融合技術，發揮大數據、人工智能科技優勢，推出澳門業界首個「澳門智慧旅遊大數據服務」；為客戶提供 5G 漫遊服務新體驗，澳門電訊與一家世界級規模的移動運營商合作，通過集團國際漫遊樞紐(IPX)平台，實現港澳地區首個支援 5G SA+VoNR 漫遊服務的測試，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智慧城市 5G 融合發展。截至 2023 年底，澳門電訊與 124 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 5G 漫遊，覆蓋達 99 個國家和地區；與 390 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 4G 漫遊，覆蓋達 221 個國家和地區；與 21 個海外網絡運營商開通雙邊 VoLTE 漫遊，覆蓋達 24 個國家和地區。

鞏固區內國際電信服務核心樞紐地位，全面提升平台服務能力

深化戰略協同，與運營商合作夥伴共同拓展全球 IPX 市場、推動 eSIM 平台項目、完善一卡多號平台功能。

拓展數據中心業務規模，成功落實互聯網平台大客戶、大項目入駐香港自建高等級數據中心，技術實力獲得客戶認可。

優化企業訊息服務產品體系，成為 Meta 旗下 WhatsApp Business 訊息服務在亞洲的認證技術解決方案供應商，融入 Meta 生態系統。

提升網絡安全平台能力，配合香港通訊事務管理局與香港移動運營商，自主研發並上線「海外來電防欺詐信息提示服務平台」，協助香港市民識別境外可疑來電。

實現移動通信網絡系統集成的技術能力，自主研發並交付了「國際漫遊代理服務平台」，協助中國內地運營商向其他國際中小移動運營商轉售其國際漫遊資源，開拓海外市場。

2023 年下半年以來，主要由於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部份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訊息服務收入有較大減少。集團全力拓展其他業務減輕影響。

大力構建「雲網智安」一體化服務平台，加速數智化轉型

加強雲端服務及數據安全保障，集團附屬公司中信國際電訊(信息技術)有限公司(「CPC」)成為香港首家獲得 VMware Sovereign Cloud 認證的管理服務供應商。

緊跟國家戰略方向，持續優化全球網絡佈局，建立 TrueCONNECT™廣東清遠服務據點，新增阿聯酋杜拜、印度孟買、巴西聖保羅服務網關，完善在「一帶一路」沿線、中東及金磚國家的服務覆蓋。截至 2023 年底，CPC 全球服務據點數量近 170 個，業務覆蓋全球五大洲、達 160 個國家和地區；設立 63 個 SD-WAN 網關，其中 43 個落地大中華區。

完善網絡安全產品體系，2023 年 11 月 22 日推出網絡安全方案 TrustCSI™ 3.0 雲網神盾，創新 AI 技術重塑安全營運中心(SOC)的核心服務能力，通過完整的安全生命周期構建完善的網絡安全服務框架，賦能信息安全防護模式由被動式保護轉化為主動式防禦，降低安全風險，全面保障網絡及資產安全。

強化安全市場拓展能力，繼香港、廣州後，在上海推出第三個安全營運中心(SOC)；發佈 TrustCSI™ IAS 資產梳理服務。

優化海外市場佈局，開拓東南亞地區新商機

聚焦重點項目，集團附屬公司 Acclivis Technologies and Solutions Pte. Ltd.向新加坡政府部門提供數據中心託管及數據災備服務，為馬來西亞政府部門提供數字電話系統遷移服務。

積極拓展新業務、新市場，提交菲律賓 ISP 許可證申請，逐步推進越南市場拓展計劃。

加強數字化轉型，融合人工智能技術為客戶提供數字化解決方案，交付 ISOTeams 無人機項目；完成馬來西亞 ICT 設施建設項目。

加大科技研發力度，釋放科技創新活力

推動科研成果轉化。持續進行創新算法和技術專利申請，獲得由香港知識產權署頒發的「面向多類數據庫的區塊鏈監聽數據存證方法及查詢審計方法」、「延展實境應用程式的創建和操作」、「擴展現實應用程式的物理環境數位孿生」和「在多個蜂窩網絡上重定向呼叫的系統和方法」等多個發明專利。

提高科技創新能力。澳門電訊協同澳門大學啟動「旅遊行業大數據服務演算法研發」科研項目合作，優化大數據服務應用。積極參與中信集團首屆「綻放杯」數字化應用大賽，參賽項目獲多個獎項。CPC 完成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協同研發 AR 企業數字孿生平台，並於 CPC 年度生態大會 Solutions Day 系列活動及上海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上海世界移動通信大會等多個國際大型展會中成功進行效果演示。

堅持「三位一體」協同體系，打造差異化競爭優勢

加強安全協同，CPC 為中信集團及中信集團的多個子公司提供高效、全面的網絡安全防護，受到各方肯定。積極依托中信集團「中信協同+」系統開展協同工作，配合數據治理工作，充分釋放數據價值、支持業務發展。

構建協同生態，澳門電訊與中國領先的城市數據智慧服務提供商簽署「大灣區智慧城市建設與服務全面戰略合作備忘錄」，推動零碳城市、數字政務、智慧環保等發展建設。

堅持「質量是企業的生命」，優化客戶服務體驗

澳門電訊與多個大型內容供應商建立及優化網絡內容服務安排，著力提高網絡內容本地化，使互聯網客戶訪問有關內容更清晰流暢。

CPC 堅持優質客服計劃，密切監控各項服務關鍵指標，第一時間解決問題，提高客戶滿意度。

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著力提升品牌形象

全力確保通訊暢通、網絡安全。做好兩會、亞運會及重大節日的保障工作，保持網絡系統等基建設施和應用系統安全穩定運行，確保各項通訊服務穩定暢通。

踐行「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戰略。2023 年 10 月 17 日，CPC 附屬公司中企網絡通信技術有限公司（「CEC」）憑藉全球充沛的 ICT 資源及諸多「一帶一路」沿線案例榮登通信產業網（www.ccidcom.com）「一帶一路」數字先鋒榜榜單，在「一帶一路」的網絡基礎建設和數字化轉型的貢獻得到肯定。

亮相國際大型展會活動。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30 日參展「2023 MWC 上海」，以「智慧創新·連結未來」為主題，圍繞數字科技創新、產業轉型賦能、產業生態合作，呈現最新發展成果。2023 年 7 月 6 日至 8 日參展 2023 世界人工智能大會，全面展示集團在粵港澳大灣區建設、「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過程中的數智化轉型新實踐，推進網絡強國的堅實步伐。

積極在國際論壇發出中國聲音。2023 年 9 月 9 日，CEC 參加「聯合國亞太創新論壇」，共話智賦企業全球化發展；2023 年 11 月 9 日，澳門電訊協辦 2023 年世界互聯網大會「海峽兩岸暨港澳互聯網發展論壇」並在論壇致辭，展示大力構建「三網四中心一平台」智慧城市數字底座，助力澳門經濟社會加速智慧轉型發展的最新成果。

澳門電訊積極配合澳門特區政府工作要求，就《公共電信服務特許合同中期檢討公證合同》（「特許合同」）的有關事項與澳門特區政府持續開展磋商。2024 年 1 月 18 日，澳門電訊與澳門特區政府訂立特許合同的補充合同，以延續特許合同的期限 9 個月，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延續期」）。

於延續期內，澳門電訊與澳門特區政府將繼續就延續期屆滿後的安排進行磋商。公司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及審視上述事項的發展，並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2024 年展望

展望 2024，面對世界進入新的動盪變革期，經濟發展環境的複雜性、嚴峻性、不確定性上升，傳統業務領域困難增多、壓力持續，集團將準確把握形勢發展變化，堅定信心、振奮精神、奮勇拼搏、堅毅前行，準確識變、積極應變、主動求變，以「時時放心不下」的責任感和時不我待的緊迫感，持續發揮發展專業化、服務全球化、客戶高端化、協同生態化特色優勢，堅持守正創新，強化科技引領，加快轉型發展，努力緩解相關業務日益增大的市場壓力，盡力穩固區域行業既有優勢，拓展物聯網、人工智能、信息安全、5G 新應用等新領域，增強核心競爭力，奮力邁向有國際化特色的世界一流互聯網化綜合電訊企業。

提升平台價值，鞏固區內國際電信服務核心樞紐地位

持續提升跨境移動通信服務平台、全球流量交易平台 DataMall 自由行、企業訊息服務平台價值，在人聯網基礎上繼續擴大業務經營範圍到物聯網，做好國際電信業務運營管理與拓展，大力提升平台能力、優化平台服務，鞏固業務規模。

持續發揮 5G 引領優勢，投身澳門智慧城市建設

釋放澳門 5G 網絡新潛能，全力打造 5G+「雲網融合」數字底座，為澳門社會不斷帶來世界一流科技成果，與各界攜手推動 5G 應用及生態建設，積極促進澳門社會數字化、智能化發展。

提升數字化解決方案供給能力，助力數字經濟發展

緊抓數字經濟加速發展新機遇，強化「雲網智安」能力建設，持續擴大全球網絡覆蓋範圍，穩步推進中信電訊大廈數據中心建設，升級一體化企業服務能力，加速佈局數字經濟新藍海。

不斷開發新產品、新業務，開拓新市場、新客戶

創新是第一動力。加強創新引領，持續提高科研投入力度，以創新的網絡、創新的產品、創新的服務、創新的生態提升企業競爭力，攻關「AI + 5G 新應用 + 安全」領域關鍵核心技術，推進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強。

加大人才培養力度，建設國際化的「三個一流」團隊

立足粵港澳大灣區「人才中心與創新高地」定位，完善人才激勵機制，強化人才梯隊建設，進一步厚植「團結、協同、包容、關愛」的良好氛圍，打造國際化的一流管理團隊、一流商務團隊、一流工程技術研發團隊。

充分發揮協同效應，提升企業競爭力

堅持「站位要高、視野要寬、措施要實、機制要活」的協同工作原則，積極推動與戰略合作夥伴、運營商、科研機構的緊密合作，強化與中信集團子公司和集團各業務板塊間的協同互促，深化業務協同和研發協同，以協同加強融合、促進發展、提升效益。

辛悅江先生於 2023 年 10 月退任公司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辛先生在服務集團的十餘年間，帶領全體員工頑強拼搏，成功實現跨越式發展，以持續性增長為股東帶來持續性回報，為公司進一步發展奠定堅實基礎。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辛悅江先生對集團做出的卓越貢獻。

最後，我衷心感謝每位股東、投資者、合作伙伴和社會各界的一貫關心與支持，對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致以誠摯謝意。

羅西成

主席

香港，2024 年 3 月 13 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收入	3(a)	9,987	10,111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4	9
其他收入	4	96	44
銷售及服務成本	5(a)	(5,785)	(5,775)
折舊及攤銷	5(b)	(870)	(914)
員工成本	5(c)	(1,140)	(1,169)
其他營運費用		(531)	(541)
		<u>1,771</u>	<u>1,765</u>
財務成本	5(d)	(267)	(269)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u>1</u>	<u>-</u>
除稅前溢利	5	1,505	1,496
所得稅	6	<u>(253)</u>	<u>(272)</u>
年度溢利		<u>1,252</u>	<u>1,224</u>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1,231	1,191
非控股權益		<u>21</u>	<u>33</u>
年度溢利		<u>1,252</u>	<u>1,224</u>
每股盈利（港仙）	8		
基本		<u>33.3</u>	<u>32.3</u>
經攤薄		<u>33.3</u>	<u>32.3</u>

與年度溢利有關之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 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幣列示)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年度溢利	1,252	1,224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1	(46)
就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負債確認遞延稅項	(3)	6
用途變更時，自用物業轉至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扣除稅款零元	9	-
	27	(40)
其後會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匯兌換算調整：		
- 換算香港以外業務財務報表及其相關借貸的匯 兌差額	-	(4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7	(85)
年度總全面收益	1,279	1,139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股東	1,260	1,113
非控股權益	19	26
年度總全面收益	1,279	1,13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26	6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89	2,323
使用權資產		454	599
無形資產		824	932
商譽		9,717	9,710
合營企業權益		11	10
非即期合同資產		27	26
非即期合同成本		24	28
非即期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	9
非即期其他應收賬款	9	145	150
遞延稅項資產		63	74
		<u>13,985</u>	<u>14,537</u>
流動資產			
存貨		57	132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5	8
合同資產		242	22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	1,344	1,293
即期可收回稅項		4	1
現金及存款		1,726	1,986
		<u>3,378</u>	<u>3,64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	1,606	2,027
合同負債		183	183
銀行及其他借貸		421	183
租賃負債		116	131
即期應付稅項		221	276
		<u>2,547</u>	<u>2,800</u>
流動資產淨值		<u>831</u>	<u>8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4,816</u>	<u>15,38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以港幣列示）

	附註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非流動負債			
非即期合同負債		1	1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3,513	4,337
非即期租賃負債		224	323
非即期其他應付賬款	10	20	16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48	61
遞延稅項負債		146	172
		<u>3,952</u>	<u>4,910</u>
資產淨值		<u>10,864</u>	<u>10,47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756	4,720
儲備		<u>6,000</u>	<u>5,653</u>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0,756	10,373
非控股權益		<u>108</u>	<u>98</u>
權益總額		<u>10,864</u>	<u>10,471</u>

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均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此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個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與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章）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除採納所有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財務報表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見附註2）。

本初步年度業績公告所載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乃屬先前呈報資料。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章）第436節，此財務資料並不構成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但資料則源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章）第662(3)節及附表6第3部，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送往公司註冊辦事處，本公司亦會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於適當時候送往公司註冊辦事處。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該兩個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匯報。該等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強調有任何事宜引起其注意而使其報告有所保留，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章）第406(2)、407(2)或407(3)節所指的聲明。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若干修訂，這些準則在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

(i) 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同**」
-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採納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於下文討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當中列載適用於保險合同發出人的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要求。由於本集團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的合同，因此該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本對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區分提供進一步指引。由於本集團區分會計政策變動及會計估計變動的方法與該等修訂本一致，因此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報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 2 號作出重大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

該等修訂本要求實體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為在會計政策披露中應用重要性概念提供指引。本集團重新審視其披露中的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其符合修訂本要求。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該等修訂本收窄初始確認豁免的範圍，因此該豁免不適用於初始確認時會產生金額相同且方向相反的暫時性差異的交易，例如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就租賃及資產棄置負債而言，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需於已呈列的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時確認，並於該日將任何累計影響確認為保留淨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的調整。就所有其他交易而言，該等修訂本適用於已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後進行的交易。

於該等修訂本前，本集團並無對租賃交易應用初始確認豁免，並分別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所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確認了相關的遞延稅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當期或前期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制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所得稅：國際稅收改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該等修訂本對實施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公佈的支柱二規則範本而已頒布或實質上已頒布的稅法所產生的所得稅之遞延稅會計處理(此類稅法產生的所得稅以下稱為「支柱二所得稅」)，引進臨時強制性豁免，包括實施該等規則所述符合資格本地最低補足稅的稅法。該等修訂本亦引進有關該等稅項包括就支柱二所得稅的稅項估算影響的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於發行後即時生效，並需追溯應用。

集團已應用臨時強制性豁免以確認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披露其資料，並於該稅項產生時將其列作即期稅項入賬。

2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於2022年6月，香港特區政府刊憲《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自2025年5月1日（「轉制日」）起生效。一旦修訂條例生效，僱主自轉制日起概不得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算權益減少有關僱員服務年數的長服金（取消對沖機制生效）。此外，於轉制日前就服務年數的長服金將按僱員緊接轉制日前的月薪及截至轉制日的服務年數計算。

2023年1月1日之前，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法，將可抵扣強積金福利視為僱員供款，以減少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當期服務成本。

於2023年7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取消強積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就有關對沖機制及取消該機制的會計考量提供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將預期用於減少應付予僱員長服金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入賬為視作該僱員對長服金的供款。

然而，於2022年6月修訂條例頒佈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所載的實際權宜法將不再適用，其先前容許在作出供款的期間將該等視作供款確認為服務成本抵扣（負服務成本）；取而代之，該等視作供款應以相同方式於服務期內歸屬於長服金利益總額。

為了更好地反映取消抵銷機制的事實，本集團改變了與長服金負債有關的會計政策並追溯性應用了上述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由於不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實際權宜法連同頒佈修訂條例導致就截至該日服務成本於2022年6月進行加成損益調整，並對目前當期服務成本產生間接影響。該會計政策變動並無對本集團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提供電信服務，包括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

收入是指來自提供電信服務之收入以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之收入。

(i) 收入之細分

與客戶合同收入就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之細分情況如下：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按主要服務項目或產品細分：		
移動通訊服務	967	827
互聯網業務	1,427	1,331
國際電信業務	2,954	3,453
企業業務	3,079	3,069
固網話音業務	142	151
	<hr/>	<hr/>
提供電信服務收入	8,569	8,831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418	1,280
	<hr/>	<hr/>
	<u>9,987</u>	<u>10,111</u>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就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所在地之細分情況於附註 3(b)(iv)中披露。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供電信服務收入大部分是按時間逐漸確認，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在單一時間點確認。

(ii) 於報告日期與客戶訂立的合約產生預期的未來確認收入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1 年內	2,169	2,130
超過 1 年	1,066	1,200
	<u>3,235</u>	<u>3,330</u>

本集團於將來提供服務或完成工作時確認預計收入。

本集團已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所載可行權宜方法應用於其服務或產品合約，因此，上述資料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有關原始預計期間為一年或更短之服務或產品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獲取的收入資料。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b) 分部報告

以達到資源分配及績效評核之目的而向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 (被識別為最高營運決策者) 作內部資料報告的一致方式, 本集團僅識別出一個經營分部, 即電信營運。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就評核分部績效和分部間的資源分配, 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分部報告所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 惟投資物業、合營企業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即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企業資產則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應佔的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合同負債、租賃負債和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 收入及開支參照分部所產生的銷售額及分部所產生的開支或分部應佔的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報告分部。

(ii) 報告分部之溢利的調節表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溢利		
報告分部溢利	2,625	2,7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2	-
外匯淨虧損	(17)	(29)
折舊及攤銷	(870)	(914)
財務成本	(267)	(269)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利息收入	71	2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	23	20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4	9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支出	(75)	(74)
綜合稅前溢利	<u>1,505</u>	<u>1,496</u>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續)

(iii) 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16,490	17,350
投資物業	726	676
合營企業權益	11	10
遞延稅項資產	63	74
即期可收回稅項	4	1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資產	69	70
	<hr/>	<hr/>
綜合總資產	17,363	18,181
	<hr/> <hr/>	<hr/> <hr/>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2,179	2,730
銀行及其他借貸	421	183
即期應付稅項	221	276
非即期銀行及其他借貸	3,513	4,337
遞延稅項負債	146	172
未分配的總公司及企業負債	19	12
	<hr/>	<hr/>
綜合總負債	6,499	7,710
	<hr/> <hr/>	<hr/> <hr/>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iv) 地區分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集團外客戶的收入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合營企業權益、非即期合同資產以及非即期合同成本（「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區分區資料。收入所在地按所提供服務的資產實質所在位置或所銷售貨品的送達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位置，就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而言為資產實質所在地；就無形資產、商譽、非即期合同資產及非即期合同成本而言為其所歸屬的業務營運所在地；及就合營企業權益而言為業務營運所在地。

	來自集團外客戶之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香港（本集團所在地）	4,136	4,636	1,760	1,842
中國內地	1,162	1,172	444	505
澳門	3,761	3,489	10,912	11,279
新加坡	453	424	440	461
其他	475	390	216	217
	5,851	5,475	12,012	12,462
	9,987	10,111	13,772	14,304

4 其他收入

	2023年 百萬元	2022年 百萬元
存款利息收入	63	15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及其他利息收入	8	7
	71	2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總額（註）	25	22
	96	44

註：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的2,000,000元（2022年：2,000,000元）後為23,000,000元（2022年：20,000,000元）。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和服務成本指提供電信服務的成本，包括互連費用、漫遊成本和其他網絡運營成本，以及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提供電信服務成本（註）	4,392	4,520
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成本	1,393	1,255
	<u>5,785</u>	<u>5,775</u>

註：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成本中包括租賃專用線費用 824,000,000 元（2022 年：869,000,000 元）。

(b) 折舊與攤銷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折舊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2	612
－ 使用權資產	160	171
攤銷	108	131
	<u>870</u>	<u>914</u>

(c)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92	85
就界定福利計劃確認的開支：		
－ 長服金	5	-
－ 澳門電訊員工公積金	7	8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036	1,076
	<u>1,140</u>	<u>1,169</u>

5 除稅前溢利 (續)

(d) 財務成本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245	248
租賃負債的利息	16	18
其他財務費用	4	3
其他利息支出	2	-
	<u>267</u>	<u>269</u>

(e) 其他項目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8	8
– 非審核服務	5	4
	13	12
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減值虧損	2	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2	1
處置租賃的收益	(2)	-
外匯淨虧損	17	29

6 所得稅

綜合收益表內的所得稅代表以下各項：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年內撥備	107	142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	-
	<u>97</u>	<u>142</u>
澳門所得補充稅		
– 年內撥備	128	121
	<u>128</u>	<u>121</u>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		
– 年內撥備	48	45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	(1)
	<u>46</u>	<u>4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之產生及回撥	(18)	(35)
	<u>253</u>	<u>272</u>

2023年度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並計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各業務於2022/23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減免100%（最多減免6,000元）後，按16.5%（2022年：16.5%）計算（2022年：就各業務於2021/22年課稅年度的應付稅項最多減免10,000元，於計算2022年度撥備時已考慮在內）。

2023年度澳門所得補充稅撥備是按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12%（2022年：12%）計算。應課稅溢利的首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2022年：澳門幣600,000元（約相當於582,000元））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香港及澳門以外的司法權管轄區的稅項是按相關司法權管轄區稅務條例的適用即期稅率繳納。

7 股息

(a)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已宣派及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 6.0 港仙 (2022 年：6.0 港仙)	222	221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 19.3 港仙 (2022 年：18.5 港仙)	714	682
	<u>936</u>	<u>903</u>

於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並無於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b) 本年內批准及派付於上一個財政年度應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於本年內批准及派付上一個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18.5 港仙 (2022 年：17.0 港仙)	<u>684</u>	<u>627</u>

就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在 2022 年年報所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派付的金額之間，出現了 2,000,000 元的差額。這代表了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前因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應佔的股息。

8 每股盈利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1,231</u>	<u>1,191</u>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股份數目	
	2023 年 百萬股	2022 年 百萬股
於 1 月 1 日的已發行普通股	3,688	3,683
購股權獲行使的影響	<u>10</u>	<u>4</u>
於 12 月 31 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基本)	3,698	3,687
被視作根據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而發行股份的影響	<u>1</u>	<u>2</u>
於 12 月 31 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經攤薄)	<u>3,699</u>	<u>3,689</u>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u>33.3</u>	<u>32.3</u>
每股經攤薄盈利 (港仙)	<u>33.3</u>	<u>32.3</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38	956
減：損失撥備	(45)	(48)
	<u>993</u>	<u>908</u>
預付款	163	158
定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333	377
	<u>1,489</u>	<u>1,443</u>
代表：		
非即期部分	145	150
即期部分	1,344	1,293
	<u>1,489</u>	<u>1,443</u>

於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內）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損失準備金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1 年內	986	899
1 年以上	7	9
	<u>993</u>	<u>908</u>

信貸水平超過指定金額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貿易應收賬款自發票日起計 7 至 180 天內到期。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	920	1,202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706	841
	<u>1,626</u>	<u>2,043</u>
代表：		
非即期部分	20	16
即期部分	1,606	2,027
	<u>1,626</u>	<u>2,043</u>

於結算日，貿易應付賬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內）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3 年 百萬元	2022 年 百萬元
1 年內	784	994
1 年以上	136	208
	<u>920</u>	<u>1,202</u>

財務回顧

概覽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溢利同比增長2.3%至港幣12.52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長3.4%至港幣12.31億元，每股基本盈利較上年增長3.1%至33.3港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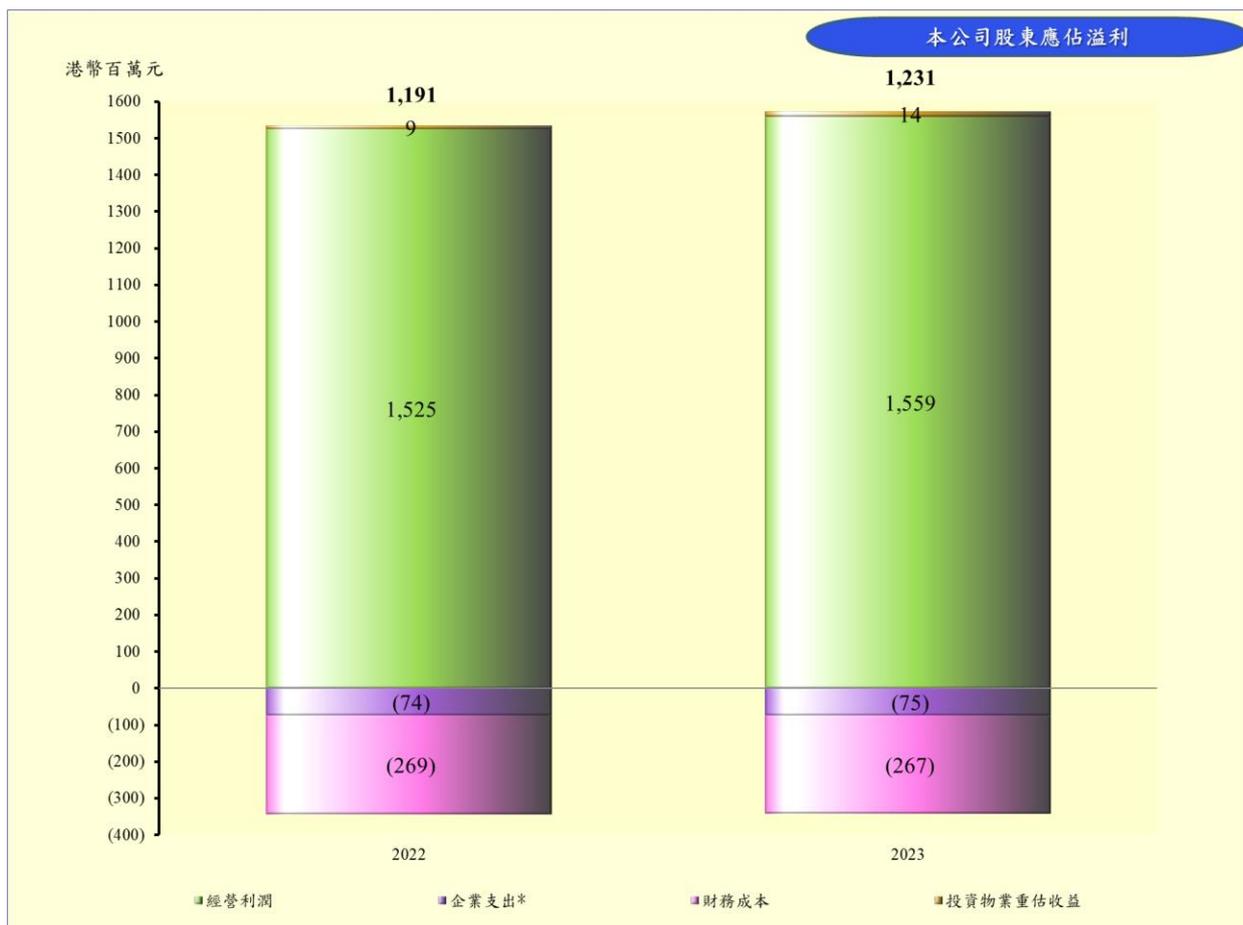
本集團總收入同比減少1.2%至港幣99.87億元，其中電信服務收入較上年減少3.0%至港幣85.69億元。

財務業績摘要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2023年	2022年		
電信服務收入	8,569	8,831	(262)	(3.0%)
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	1,418	1,280	138	10.8%
收入	9,987	10,111	(124)	(1.2%)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14	9	5	55.6%
其他收入	96	44	52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5,785)	(5,775)	10	0.2%
折舊及攤銷	(870)	(914)	(44)	(4.8%)
員工成本	(1,140)	(1,169)	(29)	(2.5%)
其他營運費用	(531)	(541)	(10)	(1.8%)
綜合業務溢利	1,771	1,765	6	0.3%
財務成本	(267)	(269)	(2)	(0.7%)
所佔合營企業溢利	1	-	1	不適用
所得稅	(253)	(272)	(19)	(7.0%)
年度溢利	1,252	1,224	28	2.3%
減：非控股權益	(21)	(33)	(12)	(36.4%)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231	1,191	40	3.4%
EBITDA*	2,571	2,657	(86)	(3.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33.3	32.3	1.0	3.1%
每股股息（港仙）	25.3	24.5	0.8	3.3%

* EBITDA為未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的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 企業支出包括用作集團事務的員工成本、上市費用及其他。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較上年增加 3.4% 或港幣 4,000 萬元至港幣 12.31 億元。倘不計及投資物業重估收益港幣 1,400 萬元（2022 年：港幣 900 萬元），於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12.17 億元（2022 年：港幣 11.82 億元），同比增長 3.0%。

收入

本集團從事提供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

本集團為運營商、企業和個人客戶提供服務，涵蓋移動通訊服務、互聯網業務、國際電信業務、企業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五類主要電信服務。

本集團總收入（包括電信服務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同比減少 1.2%，至港幣 99.87 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電信服務收入為港幣85.69億元，較上年減少3.0%或港幣2.62億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國際電信業務及固網話音業務收入減少，部分由移動通訊服務、企業業務及互聯網業務收入增加抵銷所致。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達港幣14.18億元，較上年增加10.8%或港幣1.38億元。

移動業務

移動業務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及移動通訊服務收入。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主要為在澳門銷售移動電話手機。移動通訊服務收入一般包括移動本地及漫遊業務收入，其他移動增值服務收入及其他。

移動通訊服務收入較上年增加16.9%至港幣9.67億元，此乃由於國外旅遊的人數逐步增加至疫前水平及移動用戶量增加。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同比增加10.8%至港幣14.18億元。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整體用戶量超過663,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554,000戶），增加約19.7%。整體用戶量上升乃由於後付費客戶增加約15.1%至約510,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443,000戶）及預付費用戶增加約37.8%至超過153,000戶（2022年12月31日：約111,000戶）。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5G移動用戶總數超過502,000戶（2022年12月31日：超過62,000戶），佔本集團移動用戶總數75.7%。

互聯網業務

數字經濟發展及互聯網技術進步持續推高商業互聯網需求上升以及帶動互聯網及數據中心服務的需求增加。因此，互聯網業務收入同比增加7.2%或港幣9,600萬元，至港幣14.27億元。

此外，現有客戶之服務升級及寬頻用戶同比增加約2.0%至約206,000戶（2022年12月31日：約202,000戶）亦推動光纖寬頻服務收入較上年有所增加。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澳門的互聯網市場份額及寬頻市場滲透率分別約為97.1%（2022年12月31日：97.1%）及91.5%（2022年12月31日：91.4%）。

國際電信業務

國際電信業務收入包括訊息服務（包括短信）、話音業務及「DataMall自由行」業務收入，同比減少14.5%或港幣4.99億元至港幣29.54億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訊息服務收入同比減少37.9%或港幣9.69億元至港幣15.89億元。訊息服務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外部環境多種因素變化，2023年下半年以來部分客戶做出了相應的業務調整。話音業務收入同比增加42.2%或港幣3.66億元至港幣12.34億元。

隨著世界若干政府於2023年在其各自國家／地區解除封城措施及旅遊限制，本集團的「DataMall自由行」業務年內重拾增長勢頭，收入為港幣1.31億元，較上年增加港幣1.04億元。

企業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企業業務收入為港幣30.79億元，與上年收入持平。由於政府、娛樂場及度假村於2023年下半年授予本集團若干大型新項目，澳門的企業業務收入同比增加約6.0%。本集團於東南亞亦繼續錄得穩健增長，惟高利率及通脹率等因素對全球企業構成挑戰，從而對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企業業務收入造成不利影響。

固網話音業務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全球固網長途電話話音量不斷下降以及住宅及商業固網線路減少的趨勢相符，固網話音業務收入同比減少6.0%至港幣1.42億元。

年內業績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同比增加3.4%或港幣4,000萬元至港幣12.31億元，乃主要由於下列因素的綜合影響所致：

收入

本集團電信服務收入減少3.0%或港幣2.62億元至港幣85.69億元。總收入（包括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收入）為港幣99.87億元，同比減少1.2%。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本集團持有的物業的若干樓層出租予第三方及本集團的一家聯屬公司。該等樓層於2023年12月31日經本集團的獨立測量師重新估值，錄得重估收益港幣1,400萬元（2022年：港幣900萬元）。

銷售及服務成本

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提供電信服務成本及銷售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成本。銷售及服務成本為港幣57.85億元，與上年相若，乃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移動電話手機及設備銷售收入增加，抵銷了年內電信服務減少的影響所致。

折舊及攤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及攤銷開支合共為港幣8.70億元，同比減少4.8%。減少主要由於若干老化網絡及設備於2022年提足折舊以及本集團於2022年11月中旬在澳門推出5G移動服務以來5G相關設備的折舊增加的淨影響所致。

員工成本

員工成本同比減少2.5%或港幣2,900萬元至港幣11.40億元。

其他營運費用

本集團繼續採取高效的成本節約措施，以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其他營運費用同比減少1.8%或港幣1,000萬元至港幣5.31億元。

財務成本

儘管整體銀行借貸利率自2022年下半年起持續上調，但由於在2022年底及年內償還銀行貸款，其已抵銷銀行借貸利率上升的影響，財務成本同比減少0.7%或港幣200萬元。

所得稅

年內所得稅為港幣2.53億元，較上年減少港幣1,900萬元。倘不包括財務成本、稅項超額撥備或撥備不足以及產生及撥回過往年度之暫時差異，截至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6%及15.5%。

每股盈利及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經攤薄盈利均分別同比增長3.1%至約33.3港仙。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建議向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9.3港仙，連同已派付的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25.3港仙，同比增加3.3%。

現金流量

港幣百萬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減少）	
	2023年	2022年		
現金來源：				
業務經營的現金流入	1,881	2,723	(842)	(30.9%)
已質押及其他存款減少	83	-	83	不適用
其他現金流入	100	33	67	>100%
小計	2,064	2,756	(692)	(25.1%)
現金支出：				
資本開支*	(311)	(323)	(12)	(3.7%)
已付權益股東及非控股權益股息	(915)	(857)	58	6.8%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及利息部分	(163)	(175)	(12)	(6.9%)
已付借貸成本	(246)	(248)	(2)	(0.8%)
借貸現金流出淨額	(604)	(930)	(326)	(35.1%)
其他存款增加	-	(364)	(364)	不適用
小計	(2,239)	(2,897)	(658)	(2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75)	(141)	34	24.1%

* 包括本年及以前年度未支付之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付款。

本集團自業務經營產生現金流入港幣20.64億元，現金支出主要包括資本開支、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淨額、租賃付款，以及股息分派。總括而言，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現金流出淨額港幣1.75億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總資本開支為港幣2.78億元。年內，本集團於5G網絡投資港幣4,300萬元，因發展本集團的數據中心投資港幣1,600萬元，餘下資本開支則主要用於網絡系統升級及擴展。

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未償付資本承擔為港幣1.25億元，主要為5G網絡發展、數據中心發展、系統升級、網絡的建設成本以及尚未交付本集團的其他電信設備。在該等資本承擔中，未償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為港幣5,500萬元，已批准但未訂約的資本承擔則為港幣7,000萬元。

財資政策及財務風險管理

一般政策

本集團財務部門的主要職責之一是管理本集團所承受的財務風險。為達到高度的財務控制與現金管理效率的平衡，本集團屬下個別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並由總公司密切監控。此外，融資活動的決策均集中在總公司層面進行。

1. 債務與槓桿

由於本集團的淨借貸減少至港幣22.08億元，淨資本負債比率由2022年12月31日的20%減少至2023年12月31日的17%。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借貸及淨借貸如下：

港幣百萬元等值	幣值							總額
	港幣	美元	新加坡元	澳門幣	人民幣	歐元	其他	
總借貸	-	3,582	352	-	-	-	-	3,934
減：現金及存款	<u>(582)</u>	<u>(423)</u>	<u>(42)</u>	<u>(432)</u>	<u>(172)</u>	<u>(40)</u>	<u>(35)</u>	<u>(1,726)</u>
淨借貸／（現金）	<u>(582)</u>	<u>3,159</u>	<u>310</u>	<u>(432)</u>	<u>(172)</u>	<u>(40)</u>	<u>(35)</u>	<u>2,208</u>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總借貸	3,934	4,520
減：現金及存款	<u>(1,726)</u>	<u>(1,986)</u>
淨借貸	2,208	2,53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10,756</u>	<u>10,373</u>
資本總額	<u>12,964</u>	<u>12,907</u>
淨資本負債比率	<u>17%</u>	<u>20%</u>

本集團的總借貸減少至港幣 39.34 億元，主要由於年內以現金盈餘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港幣 6.04 億元。

於2023年12月31日，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為港幣38.65億元，其中港幣3.52億元將於未來一年到期，抵銷現金及存款港幣17.26億元。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包括應付利息的總借貸金額到期情況如下：

港幣百萬元	1年後但		總額
	1年內	2年內	
銀行及其他借款	352	-	352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	3,513	3,513
	352	3,513	3,865
應付利息	69	-	69
	<u>421</u>	<u>3,513</u>	<u>3,934</u>

備用融資來源

本集團致力將現金結餘及未提取的銀行融通維持在合理水平，以滿足未來一年的債務償還及資本開支需求。

本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港幣17.26億及未提取承諾銀行融通額港幣4.00億元，足以償還未來一年到期的總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未付金額港幣3.52億元及滿足於2023年12月31日港幣5,500萬元的已訂約資本承擔。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備用貿易信貸額為港幣2.18億元。港幣8,300萬元已提取，用於向客戶／澳門政府提供履約擔保、向電信運營商支付的成本提供擔保及其他。

於2023年12月31日，約港幣100萬元的已提取融資金額需以抵押存款作抵押。

於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融資種類概列如下：

港幣百萬元	備用信貸總額	已提取金額	未提取金額
銀行及其他借款			
- 獲承諾融資：			
定期貸款	752	352	400
- 非承諾融資：			
短期信貸額	896	-	896
	1,648	352	1,296
擔保債券—獲承諾融資			
四億五千萬美元6.1%擔保債券	3,517	3,517	-
貿易信貸額—非承諾融資			
	218	83	135
總額	5,383	3,952	1,431

2.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屬下每一個營運單位負責其自身的現金管理，包括以其現金盈餘作預定短期投資。籌措貸款以應付預期現金需求，則必須經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或董事會批准。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的需求及其借貸契諾的合規情況，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有足夠由各大財務機構取得的承諾信貸融資額度，以應付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為盡量降低再融資風險，本集團已安排從資本市場借入長期借貸及分期償還的定期貸款，以滿足資金需求。此舉確保本集團可運用審慎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方法。

本集團管理層詳細計劃並定期審閱現金流量，以致本集團可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穩定的現金流量足以滿足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3. 貸款契諾

獲承諾銀行融通包含與金融機構訂立借貸安排常見的若干契諾、承諾、財務契諾、控制權變動條款及／或違約事件條款。倘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或出現任何違約事件，已提取的融通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遵守契諾的情況。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遵守相關銀行融通之要求。

4. 或然負債

於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5. 履約保證、擔保及抵押資產

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的履約保證及其他擔保如下：

港幣百萬元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向澳門政府及其他客戶所提供的履約保證	81	87
其他擔保	<u>2</u>	<u>2</u>
總額	<u>83</u>	<u>89</u>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00 萬元的銀行存款（2022 年：港幣 600 萬元）已被抵押，作為本集團獲取部分融通之擔保。

於 2013 年 3 月 5 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CITIC Telecom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發行於 2025 年 3 月 5 日到期的 4.50 億美元（約港幣 35.17 億元）十二年期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擔保債券按年利率 6.1% 計息。擔保債券已由本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向金融機構取得不同形式的融資額度所提供的擔保為港幣 3.81 億元（2022 年：港幣 4.36 億元）。

澳門電訊有限公司的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指定作為提供公共電信服務的基本基礎設施。這些資產須在合理補償下與其他持牌電信運營商或澳門政府共享，或在特許合同終止後，轉讓予澳門政府。

6.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貸。以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計息的借貸分別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按照界定的政策管理其利率風險，並進行定期檢討，以在考慮到切合目前業務組合的浮動／固定利率組合前提下，在將本集團整體融資成本減至最低及管理利率重大波動之間取得平衡。

利率風險以定息借貸進行管理，或如需要，透過使用利率掉期進行管理。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約 90.9%（2022 年：約 78.7%）的借貸（不包括應付利息）以固定利率計息。於年內，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安排。

實際利率

於 2023 年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為包含交易成本攤銷在內的實際利率：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定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6.1%	6.1%
浮息借貸的實際利率	5.0%	5.5%
總借貸的實際利率	6.0%	6.0%

7.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源於以外幣計價的應收款、應付款及現金及存款的買賣交易。所指外幣是與這些交易有關的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本集團屬下公司營運的主要地點位於香港及澳門，其功能貨幣為港幣或澳門幣。

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銷售及服務成本均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交易主要以美元、澳門幣、港幣、人民幣及新加坡元計值。由於港幣與美元掛鈎，而澳門幣亦與港幣掛鈎，故此港幣、美元及澳門幣之間不會對本集團帶來重大外匯風險。儘管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的外匯風險，本集團仍將繼續密切監察所有可能影響匯率風險的情況，並在必要時訂立對沖安排，以降低任何重大匯率波動的風險。

8.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管理層已設有信貸政策，並會持續監控此等信貸風險。

所有超出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需要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到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特有的賬目資料以及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的相關資料。該等貿易應收賬款的到期日由發票日期起計 7 至 180 日。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虧損撥備是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計量。

本集團五大應收賬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令信貸風險較為集中。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五大應收賬的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佔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總額約 24.7 % (2022 年：約 21.2%)。本集團已經及將會持續監察貿易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的結餘所面臨的信貸風險。

9. 交易對手風險

本集團因現金及存款而產生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本集團主要與在著名信貸評級公司（如穆迪投資者服務、標準普爾及惠譽國際）獲得良好信貸評級從事融資活動的公司，或香港及澳門發鈔銀行，或本集團的關聯公司進行交易。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保留的現金及存款為港幣 17.26 億元（2022 年：港幣 19.86 億元），其中港幣 17.21 億元（2022 年：港幣 19.82 億元）存放於上述機構，佔本集團現金及存款總額約 99.7%（2022 年：約 99.8%）。為取得本集團營運的靈活性及減低現金及存款產生的信貸風險之間的平衡，本集團有預先制定的政策及定期檢討其餘現金組合。本集團在此方面面臨較低的信貸風險。

可持續發展報告

本集團的企業經營核心策略及使命，與其企業社會責任的關係密不可分。集團秉持以「人及社會」為本的可持續發展理念，致力將此理念融入至集團的日常運營之中，並以可持續發展為原則，推動集團發展及成長。

我們在報告內「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聲明」中，表明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重視，並且透過由上而下的管治架構，有系統進行可持續發展管理。

我們在多個領域開展可持續發展工作，集團希望為集團、股東、客戶、員工、業務夥伴創造共享價值，建立一個和諧共融的經營環境，為社會帶來一個多贏的局面。

本集團一直致力透過不同溝通途徑與持份者保持密切聯繫，了解其對集團策略及表現的期望。同時積極傳遞集團可持續發展理念，確保集團能與持份者並肩同行。

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的服務是本集團的核心價值，我們肩負起為客戶提供穩定不間斷的優質通信服務的使命。集團同時充份發揮自身優勢以各種不同方式服務社群。為回應客戶需求及保持業界領先位置，集團加快推動科技創新及產品研發工作，拓展新興服務。

本集團致力堅持高度商業道德標準及員工個人操守，通過一系列通報監察制度，以確保集團的紀律制度及相關守則貫徹執行。集團重視廉潔從業反貪污行為，制定及執行反貪污政策和機制，為各階層的員工舉辦廉潔培訓，以持續提醒及加強員工廉潔防貪的意識，並透過供應商管理制度加入防貪條款，保障廉潔從業，提升企業管治效率。

本集團深信知識產權保護推動對產品及服務創新至關重要；同時明白我們在保護客戶私隱及個人資料安全上的責任，集團會竭力確保客戶個人資料及嚴格遵守業務所在地相關的法律和法規。集團致力保障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穩定性及有效性，已獲取了 ISO/IEC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的認證，將定期由第三方依據 ISO 專業的標準進行獨立審核工作。集團按紀律守則規定在採購及招標工作過程中必須保持公平及開放的競爭，以符合公眾利益及問責標準。集團在採購過程中拓展「綠色供應鏈」的理念，繼續以最具成本及環保效益的方式採購產品和服務。

本集團優勝之處是在於擁有傑出、卓越的員工組成的專業優秀國際化團隊，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集團的僱員總人數為 2,534 人。

本集團是採納並落實平等機會僱傭制度、認同及尊重個人權利的僱主，並遵守相關法規及嚴禁歧視情況出現。

本集團深信員工是集團最寶貴的資產，重視員工在工作與生活之間平衡，透過不同方式及活動，關注他們的身心及精神健康。同時集團積極投入資源為員工開辦不同的培訓及發展項目，增長知識，培育人才。集團定期為各董事及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提供持續專業培訓，以確保他們掌握最新的法規及市場動向。

本集團一直以來關注環境保護，會繼續以負責任的態度營運業務及支持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工作。集團所制定的《中信國際電訊環保政策》明確指引我們在環境管理的工作，持續推動業務可持續性。氣候變化為集團運營帶來機遇和風險，集團致力提升氣候風險管理和改善相關表現，以增強我們的氣候變化適應力與韌性。集團進行了環境目標設定工作，通過歷史數據分析、未來因素預測及進行同行對標，制定了量化的集團環境目標，並密切跟進目標進展。

本集團不忘公益回饋社會，以義工服務或捐贈形式提供多項資助，持續援助社區內的弱勢社群，及善用電信業的優勢，支持社會發展。集團發揮我們在通訊及資訊科技方面的專業知識及資源優勢，包括協助發展智慧城市和普及 5G 技術，改善社會大眾的生活質素。集團不遺餘力培育年輕一代，透過各類活動啟發青少年的潛能，培養他們成為社會未來的棟樑。

本年度集團很榮幸再度獲得多個機構頒發獎項及嘉許，表揚我們為社會作出的貢獻。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卓越的企業管治水平。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操守對增加投資者信心及保障股東權益極為重要。我們重視員工、紀律守則、公司政策及規章，並以此作為我們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我們重視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及地方的法律、規則及法規。我們極為關注員工的職業安全 and 健康，確保他們在健康及安全的環境下工作。我們致力為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尤其着重對股東及持份者的問責性。本公司企業管治的詳情載於 2023 年年報「企業管治」一節內。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 2023 年，本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C1（自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前稱為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有關守則內第 C.1.6 條的守則條文，王國權先生及劉基輔先生因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 2023 年 5 月 24 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另外，誠如本公司 2023 年中期報告所披露，繼蔡大為先生自 2023 年 3 月 31 日起辭任後，本公司正物色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並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於委任新行政總裁前，本公司的管理層團隊（包括執行董事）將繼續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及營運的日常管理。

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 2023 年財務報表，並建議董事會採納。

股息及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議決向股東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19.3 港仙（2022 年：18.5 港仙），連同已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 6.0 港仙（2022 年：6.0 港仙）計算，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 25.3 港仙（2022 年：24.5 港仙）。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 19.3 港仙須待本公司於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並將於 2024 年 6 月 13 日（星期四）派發予在 202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股東。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 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至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必須於 2024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夏慤道十六號遠東金融中心十七樓。此外，為確定合資格享有建議的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由 2024 年 5 月 27 日（星期一）至 2024 年 5 月 29 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合資格享有上述建議的末期股息，必須於 2024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將於上述期間暫停辦理。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而本公司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前瞻聲明

本公告載有若干涉及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聲明。該等前瞻聲明乃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之預期、信念、假設或預測，且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足以令實際業績、表現或事態發展與該等聲明所表述或暗示之情況存在重大差異。

前瞻聲明涉及固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敬請注意，多項因素可令實際業績有別於任何前瞻聲明或風險評估所表示、暗示或預測之業績，在若干情況下更可能存在重大差異。

年報及其他資料

本公告將登載於本公司之網頁（網址為www.citictel.com）及聯交所之網頁（網址為www.hkexnews.hk）。而整份年報將於2024年4月10日前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之網頁。

承董事會命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羅西成

香港，2024年3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羅西成（主席）
樂真軍

非執行董事：
張波
劉基輔
費怡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左迅生
林耀堅
聞庫